明农〔2024〕65号

三明市农业农村局关于举办2024年度“三明蜜桔”品牌创建系列活动的通知

各县（市、区）农业农村局，明溪县、清流县农业农村和水利局，有关单位：

为持续促进三明蜜桔产业提质增效，提升“三明蜜桔”品牌的知名度和竞争力，助推三明乡村振兴，经研究决定，将开展2024年“三明蜜桔”品牌创建系列活动，请各地按方案要求抓好落实。

附件：1.2024年“三明蜜桔”桔王争霸赛果实鉴评方案

　　　 2.2024年“三好”三明蜜桔园评选活动方案

 三明市农业农村局

　　　　　　　　　　　　　　　 2024年8月5日

附件1

2024年“三明蜜桔”桔王争霸赛果实鉴评方案

为打造“三明蜜桔”区域公共品牌，合力营造品牌农业建设的良好氛围，开展“三明蜜桔”桔王争霸赛果实鉴评活动，特制定本方案：

一、时间、地点

1.特早熟蜜桔，9月上旬在永安市举行（具体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

2.早熟蜜桔，10中旬在三元区举行（具体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

二、送样要求

1.从事早熟温州蜜柑生产的单位或个人，要有一定规模自有果园，产品质量符合绿色食品或无公害农产品质量要求。

2.样品要求：

（1）送样产品：尽量选择特早熟大分4号、早熟大叶兴津送样。

（２）样品分两部分：

一是大样样品，用于桔王争霸赛果实鉴评，要求每个样品为同一户主、同一果园、同一品种采集样，每个样品6箱，计约25公斤，送样者在包装箱一侧自贴样品标签。

二是小样样品，用于不同海拔高度对蜜桔品质影响的分析，永安采集品种为大分4号，三元采集品种为大叶兴津；果园海拔分别为<300m、580-600m、>800m各一个试验点，每个试验点共采样10株，每株东西南北四个方向各采5个中等果，每株20个，每个试验点共200个果；在包装箱标示小样样品。

3.参评单位或个人需提供下列材料：注册商标复印件；绿色食品或无公害农产品产地和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申报者为专业合作社、水果产业协会、果品生产企业的需提供相关证书和文件复印件，申报者为个体经营者需提供个人身份证复印件。

4.由各县(市、区)负责样品征集并统一送样。特早熟蜜桔、早熟蜜桔送样统计表（表2）及早熟温州蜜柑鉴评样品信息记录表（表4）分别统一汇总后于鉴评开始前一天报市经作站，联系人：陈木兰，8235368、13850877151。

5.送样时间地点：样品于鉴评当日上午12点前，由各县（市、区）经作（果树）站统一送达指定地点。

三、果实鉴评

1.所有选送样品按照盲评方式，进行密码编号。

2.委托永安市农业农村局检测中心、三元区农业农村局检测中心对所有样品进行农残速测，对农药残留检测结果不合格的样品取消鉴评资格。

3.由鉴评专家组对合格样品进行专业鉴评，最后按得分多少进行排序，确定获奖等次。

四、表彰奖励

决定设立桔王1名、金奖2名、银奖4名、铜奖6名，同时设立组织奖。对获奖单位或个人颁发奖牌、奖状、证书或适当的物质奖励。

表1

果实送样安排表

|  |  |  |
| --- | --- | --- |
| **县别** | **特早熟蜜桔** | **早熟蜜桔** |
| 大样样品 | 小样样品 | 大样样品 | 小样样品 |
| 三元 | 10 | - | 48 | 30 |
| 永安 | 48 | 30 | 10 | - |
| 大田 | 2 | - | 2 | - |
| 沙县 | 2 | - | 2 | - |
| 尤溪 | 2 | - | 1 | - |
| 明溪 | 1 | - | 2 | - |
| 清流 | 1 | - | 1 | - |
| 将乐 | 2 | - | 2 | - |
| 宁化 | 2 | - | 2 | - |
| 合计 | 70 | - | 70 | - |

**注：**大样样品每样25公斤，小样样品每样20个果。

表2

送样统计表

县（市、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送样单位****或个人**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果园地址（县、乡镇、村）** | **果园面积(亩)** | **送样品种(注明具体品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表3

样品标签

送样单位或个人：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果园地址：

果园面积(亩)：

品种(具体品种)：

净重(公斤)：

|  |
| --- |
| 表4早熟温州蜜柑鉴评样品信息记录表（No. ）请用铅笔填写 |
| **县份： 乡镇： 行政村： 户主： 电话：** |
| **8位编码（6位乡镇邮编+2位序号）： 品种：**  大分4号、大叶兴津； |
| **海拔: m； 经度(精度小数6位）： ； 纬度(精度小数6位）：**  |
| **砧木：枳壳、 ； 树龄：**  年**； 种植密度:** 株/亩**；灌溉：**1无、 2中、 3优； **坡度： °** |
| **坡向：**NN丶EN丶EE丶ES丶SS丶WS丶WW丶WN丶OO无坡向**； 坡位：**1下、 2中、 3上 |
| **土壤：** 1红壤、 2水稻土、 3冲积土； **产量等级：** 1低产、 2中低产； 3中产、 4中高产、 5高产 |
| **植株编号： 采集人： 采收时间：2023年 月 日** |
| 注：选择项请在对应指标√ |

表5

参加活动人员安排表

|  |  |  |
| --- | --- | --- |
| **县别** | **9月参加人数** | **10月参加人数** |
| 三元 | 4（含驾驶员） | 10（含工作人员） |
| 永安 | 10（含工作人员） | 4（含驾驶员） |
| 明溪 | 2（含驾驶员） | 2（含驾驶员） |
| 清流 | 2（含驾驶员） | 2（含驾驶员） |
| 宁化 | 2（含驾驶员） | 2（含驾驶员） |
| 大田 | 2（含驾驶员） | 2（含驾驶员） |
| 尤溪 | 2（含驾驶员） | 2（含驾驶员） |
| 沙县 | 2（含驾驶员） | 2（含驾驶员） |
| 将乐 | 2（含驾驶员） | 2（含驾驶员） |
| 泰宁 | 2（含驾驶员） | 2（含驾驶员） |
| 建宁 | 2（含驾驶员） | 2（含驾驶员） |
| 市局 | 7（含驾驶员） | 7（含驾驶员） |
| 市早熟蜜桔产业协会 | 　　　　2 | 　　　　2 |
| 合计 | 41 | 41 |

表6

参会人员回执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 名** | **性别** | **工 作 单 位** | **职务/职称** | **联系电话** | **是否住宿**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2

 2024年“三好”三明蜜桔园评选活动方案

“三好”即指“果园好看、果实好吃、果品好卖”。为持续推进“三明蜜桔”品牌建设，提升“三明蜜桔”品牌的知名度和竞争力，展现三明蜜桔产业发展成果，做大做强三明蜜桔产业，决定开展2024年“三好”三明蜜桔园评选活动，特制定此方案：

一、评选目的

凸显“三明蜜桔”产业优势，积极培育“科技先行、管理规范、品质引领、品牌效应、产业驱动”的蜜桔园，延展三明蜜桔标准园建设内容，打牢品质基础，促进三明蜜桔高质量发展，助力乡村振兴。

二、评选时间

2024年8－10月。

三、评选内容

(一)评选对象。三明市境内符合参评资格的三明蜜桔生产经营主体及生产农户均可申报。

(二)评选程序。评选活动严格遵循“科学、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采取业主报名、县局推荐和专家组评审方式。活动分宣传发动、材料申报、资格审查、专家评审、结果公布等五个阶段。

1.宣传发动：8月上旬启动宣传工作。

2.材料申报：8月中旬组织材料申报。

3.资格审查：8月下旬进行申报材料初审。

4.专家评审：由市农业农村局组织专家组，专家组按照评选办法分两个阶段进行评审，其中，8月下旬－9月上旬评审“三好”特早熟蜜桔园，９月下旬－10月上旬评审“三好”早熟蜜桔园。专家组评审含实地察看和材料审核两部分。

5.结果公布：10月中旬公示评选结果。经公示无异议，由三明市农业农村局正式下文公布“三好”三明蜜桔园名单。

四、报名方式和申报材料

（一）报名方式。本次评选报名由三明蜜桔生产单位或合作组织或个人自愿向县级农业农村局申报，并经各县(市、区) 农业农村局审核筛选后，择优向市农业农村局推荐上报。

（二）申报材料。（1）申报表；（2）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等。申报材料由县级农业农村局审核盖章后，于8月21日前报送到市经作站。联系人：范新单，8235368、13960501387；陈木兰，8235368、13850877151，邮箱：smsjzz@126.com；地址：三明市三元区列东三明农业大厦309室。

（三）现场审核材料。请各申报单位或个人对照“三好”三明蜜桔园评选评分细则（附件2）内容，准备好现场审核所涉及材料。

五、奖励办法

按专家组综合考评产生的“三好”三明蜜桔园，由三明市农业农村局授予“三好”三明蜜桔园奖牌和证书，并给予获得“三好”三明蜜桔园生产主体一次性奖补5万元。

附件：1.2024年“三好”三明蜜桔园申报表

 2.2024年“三好”三明蜜桔园评选评分细则

表1

2024年“三好”三明蜜桔园申报表

|  |  |
| --- | --- |
| 单位名称 |  （盖章） |
| 法人代表 |  | 联系电话 |  |
| 详细地址 |  |
| “三好”三明蜜桔园基本情况 | （对照2024年“三好”三明蜜桔园评选评分细则） |
| 县农业农村局审核推荐意见 | 盖 章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
| 三明市农业农村局意见 | 盖 章 年 月 日 |

表2

|  |  |
| --- | --- |
| 2024年“三好”三明蜜桔园评选评分细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具体内容** | **分值** | **参评资格或计分方法** | **是否具备参评资格或得分** | **备注** |
| 一.参评资格 | 1.产业规模 |  | 蜜桔园为自有果园且相对集中连片面积30亩以上（需提供如承包、转让、租赁等协议或其他佐证材料）。 |  | 申报主体需同时符合3项指标，才具备参评资格。 |
| 2.质量安全 | 近3年以来无违反农药使用规范；施肥、施用农药等农事操作有记录；在市级以上农业农村部门的抽检中全部达标。在县农业农村局审核推荐基础上，由市农业农村局核查。 |  |
| 3.生产主体 | 具有独立法人资质、依法登记注册（需提供相关证件），或果农（提供身份信息）；主体经营正常（经营主体提供工商年检报告，果农则由村级提供证明）；法人代表或个人征信记录良好（提供银行征信报告）。 |  |
| 二.好看（35分） | 1.立地条件（8分） | 3分 | 有水源，土壤条件良好，生态小气候较好，得3分，其他的酌情扣分。 |  | 现场考评 |
| 3分 | 园地边界原林木植被保存较好，配置防护林，周边2公里范围内无“三废”工业企业，水源、土壤、空气无污染，得3分；周边存在“三废”工业企业，水源、土壤、空气被污染的，酌情扣分。 |  |
| 2分 | 平地或缓坡地，坡度小于25度，得2分；坡度大于25度的，酌情扣分。 |  |
| 2.园地建设（10分） | 2分 | 园地道路，包括主干道、支路和机耕道较为完善，得2分；缺项的酌情扣分。 |  | 现场考评 |
| 2分 | 园地有机械运输或轨道运输、使用果园机械等，得2分，缺项的酌情扣分。 |  |
| 2分 | 园地排灌系统基本完备，包括有引水渠（或管道）、喷滴灌或喷药管道系统和蓄水池，以及排水系统，得2分；缺项的酌情扣分。 |  |
| 3分 | 3米以上反倾斜台（畦）面，深不低于0.2米的内沟或竹节沟；平地果园实行高畦栽培，畦面宽2.4米以上，沟宽0.6米、深0.3米以上，得3分；其他的酌情扣分。 |  |
| 1分 | 园内无生产、生活等废弃物或残留物等，得1分；有废弃物或残留物的，酌情扣分。 |  |
| 3.树体管理（7分） | 2分 | 修剪到位，树形整齐规范，得2分；树形不整齐的，酌情扣分。 |  | 现场考评 |
| 3分 | 树体生长正常，树势中庸或强健、均匀，叶色正常，无明显缺素症状，得3分，其他的酌情扣分。 |  |
| 2分 | 运用绿色防控，配置粘虫色板、杀虫灯、性诱剂等，树体及果实病虫危害轻，得2分；未落实绿色防控技术，或树体及果实病虫害较重的，酌情扣分。 |  |
| 4.土壤管理（5分） | 2分 | 土壤疏松、土层深厚、有机质含量较高，得2分，其他的酌情扣分。 |  | 现场考评 |
| 3分 | 采取生草栽培，梯壁种草、梯面套种绿肥等生态栽培模式，不使用除草剂，得2分，其他的酌情扣分。 |  |
| 5.结果情况（5分） | 3分 | 结果良好，挂果均匀，产量高或适中，得3分；产量低或挂果不均匀的，酌情扣分。 |  | 现场考评 |
| 2分 | 果形端正，果个适中，着色均匀，优质果率较高，果品商品性较好，得2分，其他的酌情扣分。 |  |
| 三.好吃（35分） | 1.良种推广（5分） | 5分 | 品种优良，品种纯度高，果品一致性高，得5分，其他的酌情扣分。 |  | 现场考评 |
| 2.产品品质（30分） | 23分 | 依据果实外观和内质鉴评（按果实鉴评标准），分三个档次：优质21-23分、良好18-20分、一般15-17分。 |  | 现场考评结合室内品鉴 |
| 5分 | 2018年以来选送果样在省外、省以上农业农村部门或官方主流媒体各类果实鉴评或品质评比活动中，获得一等奖（果王、金奖）得5分、二等奖（银奖）4分、三等奖（铜奖、优质奖）3分。 |  | 提供佐证材料，取其中一项最高分 |
| 2018年以来选送果样在市级农业农村部门、县级人民政府主办的三明蜜桔果实鉴评活动中，获得一等奖（果王、金奖）得4分、二等奖（银奖）3分、三等奖（铜奖）2分。 |
| 2018年以来选送果样在县级农业农村部门、乡镇人民政府主办的三明蜜桔果实鉴评活动中，获得一等奖（果王、金奖）得3分、二等奖（银奖）2分、三等奖（铜奖）1分。 |
| 2分 | 近3年来，获绿色食品认证（有效期内）得1分，有机认证认证（有效期内）得2分。 |  | 提供佐证材料 |
| 四.好卖（30分） | 1.产品销售（7分） | 3分 | 有稳定销售渠道，有销售记录，得3分；无销售记录或不全，酌情扣分。 |  | 提供佐证材料 |
| 2分 | 有通过各种网络媒体系统开展线上营销的，得2分，其他酌情扣分。 |  |
| 2分 | 近3年来，单价在3元/㎏以上，得2分。低于3元/㎏以下，酌情扣分。 |  |
| 2.产品包装（5分） | 5分 | 使用三明蜜桔包装，推广三明蜜桔品牌的，得5分；使用自己品牌包装的，得4分；使用通用包装的，得1－3分。 |  | 提供佐证材料 |
| 3.果园收益（18分） | 9分 | 近3年来，成龄园亩产2000斤以下的1分，2000－3000斤的2－3分，3000－4000斤的4－5分，4000斤－5000斤的5－7分，5000斤以上的为8－9分。 |  | 提供佐证材料 |
| 9分 | 近3年来，亩产值达1.5万元及以上得9分，达1.2万元得8分，达0.7万元得6分。 |  |

|  |
| --- |
| 总分:100分 |
| 说明：近3年来，指2021年至2023年 |  |

三明市农业农村局办公室 2024年8月5日印发